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文件

丰政发〔2021〕4号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 关于变更部分行政区划的通告

按照《北京市民政局关于同意丰台区部分行政区划变更的批复》（京民划函〔2020〕189号）精神，现就部分行政区划变更相关事宜通告如下：

一、设立成寿寺街道办事处。辖区范围东、南至丰台区与朝阳区界线，西至北京地铁装备有限公司西墙、横一条、东铁匠营北街、方庄南路，北至南三环东路。

成寿寺街道办事处驻南方庄乙56号。

二、设立石榴庄街道办事处。辖区范围东至与成寿寺街道界线、丰台区与朝阳区界线，南至南四环中路，西至光彩路，北至石榴园北里北侧、顺八条。

石榴庄街道办事处驻石榴庄西街 234 号。

三、变更东铁匠营街道办事处辖区范围。设立成寿寺、石榴庄街道后，以原东铁匠营街道其余区域为辖区范围。

东铁匠营街道办事处驻蒲安东里 9 号楼。

四、变更西罗园街道办事处辖区范围。将大红门街道马家堡东路以西区域划入西罗园街道，其他界线不变。

西罗园街道办事处驻洋桥北里 9 号。

五、变更大红门街道办事处辖区范围。设立成寿寺、石榴庄街道，变更西罗园街道辖区范围后，以原大红门街道其余区域为管辖范围。

大红门街道办事处驻大红门北里 6 号。

六、撤销南苑乡（地区办事处），辖区划入南苑街道，并变更南苑街道办事处辖区范围。将马家堡街道南四环中路以南区域划入，辖区范围东至槐房路、原南苑街道东边界，南至丰台区与大兴区界线，西至原南苑街道、原马家堡街道西边界，北至南四环中路。

南苑街道办事处驻槐房路 66 号。

七、变更马家堡街道办事处辖区范围。以部分区域划入南苑街道后其余区域为辖区范围，其他区域界线不变。

马家堡街道办事处驻嘉园三里 17 号楼。

八、撤销方庄地区办事处，设立方庄街道办事处。以原方庄地区办事处辖区为辖区范围，界线不变。

方庄街道办事处驻芳群园三区 2 号楼。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丰台区部分地区行政区划变更示意图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

2021 年 5 月 11 日